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53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5.82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8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406.6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当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3-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84,066,755.02

减：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不含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77,091,030.49
减：上市后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91,298,626.31
其中：生产功能性保护材料华东总部项目	33,576,648.58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7,721,977.73
加：银行利息及理财收入扣减手续费金额	763,856.40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316,440,954.62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296,800,000.00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9,640,954.6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则、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落实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事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与监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监督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募集资金存储于经董事会审议批准的专户，募集资金使用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门骏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骏鼎达”）和苏州骏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骏鼎达”）分别开立如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59361348100	114,368,641.71	387,494.82

	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06		
江门骏鼎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7559705614100 06	0.00	0.00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	8110901011301 691461	252,000,000.00	12,440,779.30
苏州骏鼎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	8110901011101 691471	0.00	6,483,236.04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4102030004008 0400	143,593,358.29	329,444.46

注：公司与相关银行的分行签订监管协议并在对应银行下级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4年3月，公司、子公司江门骏鼎达、子公司苏州骏鼎达¹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前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止2024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三）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情况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拟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及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9,680.00

¹公司单独作为一方，或公司与江门骏鼎达作为一方，或公司与苏州骏鼎达作为一方分别就不同的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购买金额	期末余额
1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2024 年 4 月 3 日	2024 年 7 月 3 日	11,400.00	11,400.00
2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4 年第 5246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 7 月 1 日	1,500.00	1,500.00
3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4 年第 524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 8 月 2 日	3,000.00	3,000.00
4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4 年第 5249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6 日	1,480.00	1,480.00
5	中信银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581 期	2024 年 6 月 3 日	2024 年 9 月 1 日	3,000.00	3,000.00
6	中信银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594 期	2024 年 6 月 3 日	2024 年 12 月 2 日	9,300.00	9,300.00
合计	/	/	/	/	29,680.00	29,680.00

注：1、公司与上表列示的签约方不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购买的上表产品最长存期为 6 个月，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内全部赎回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709.10 万元和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517.43 万元（不含税），共计 8,226.53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关于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4] 3-143 号）。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陆续自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置换金额。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其中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情况详见本报告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之（三）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

位的实际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生产功能性保护材料华东总部项目	30,000.00	30,000.00	25,200.00
2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3,614.80	13,614.80	11,436.86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200.00	12,200.00	11,769.81
合计		55,814.80	55,814.80	48,406.68

注：本报告所列示各表中分项之和与合计数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由四舍五入造成，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购买金额	期末余额	是否如期归还 ²
1	中信银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24年4月3日	2024年4月30日	13,000.00	0.00	是
2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2024年4月3日	2024年7月3日	11,400.00	11,400.00	未到期
3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4年第524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7月1日	1,500.00	1,500.00	未到期
4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4年第524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8月2日	3,000.00	3,000.00	未到期
5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4年第5249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9月6日	1,480.00	1,480.00	未到期

²系截止报告期期末的情况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	中信银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3581期	2024年6月3日	2024年9月1日	3,000.00	3,000.00	未到期
7	中信银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3594期	2024年6月3日	2024年12月2日	9,300.00	9,300.00	未到期
合计	/	/	/	/	42,680.00	29,680.00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8,406.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³		16,838.9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6,838.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生产功能性保护材料华东总部项目	否	30,000.00	25,200.00	11,066.77	11,066.77	43.92%	2025年9月15日 ⁴	0.00	不适用	否

³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和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下同。

⁴本募投项目的主体工程建设及部分设备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等工作已完成，且承接了昆山骏鼎达的大部分生产职能，将于 2024 年 8 月下旬阶段性投产，后续公司将依据市场需求情况持续进行投入。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13,614.80	11,436.86	0.00	0.00	0.00%	2027年3月1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2,200.00	11,769.81	5,772.20	5,772.20	49.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小计	/	55,814.80	48,406.68	16,838.97	16,838.97	34.7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合计	/	55,814.80	48,406.68	16,838.97	16,838.97	34.7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709.10万元和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517.43万元（不含税），共计8,226.53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关于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									

	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4] 3-143 号）。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陆续自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置换金额。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共计 31,644.10 万元（含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 29,68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